

债券代码：242654.SH

债券简称：25海宁G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2025年5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及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财通证券作为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5 海宁 G1”，债券代码：242654.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概况**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合作期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正常履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变更情况概述**

#### **(一) 变更原因**

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期限届满，公司综合考虑未来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情况，拟改聘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202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二)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变更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三、拟聘任审计机构概况**

名称：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 2 号 3 层 305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证券法》要求进行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能够满足公司相关财务审计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

### **四、移交办理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正在计划办理工作移交。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 **五、原会计师事务所停止履职时间，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始履职时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公司与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工作移交办理完成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停止履行原约定职责，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始履职。

### **六、影响分析**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变动，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签署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